111 學年度仁德國小性別平等教育成果照片





日期: 111 年 9 月 7 日 主講人: 黄玫欣老師

說明:週三進修-性別平等教育增能研習

校園性別事件處理注意事項:

- ◆知悉發生疑似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時,應立即向學校權責人員通報,至遲不得超過24小時
- ◆對於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之當事人(含申訴人、被申訴人、 檢舉人),依法規定,對於相關當事人之姓名及足以辨識身分之 資料,應予保密。
- ◆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,依規定應交由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成立之調查小組調查處理之,導師或系所主管不宜於其他會議或場合審議、討論之。